

附件：

2023年集美区教师公开招聘符合加分条件人员名单

序号	招聘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报考岗位	加分类别	加分分值	备注
1	集美区教育局	方海彬	男	1997.09	小学语文(男)	退役士兵	6	1. 全日制普通教育大专以上学历学生在校期间应征入伍且退役后继续完成学业的，毕业后加5分； 2. 获得优秀士兵荣誉称号1次，另加1分。
2	集美区教育局	黄旭巧	女	1993.12	小学语文(女)	服务基层项目	5	参加“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服务期满1年，考核合格，报考区属事业单位加5分。
3	集美区教育局	林诗航	女	1994.11	小学语文(不限)	服务基层项目	5	参加“三支一扶”计划，服务期满2年，考核合格，报考区属事业单位加5分。
4	集美区教育局	林凌	男	1989.12	小学数学	服务基层项目	5	参加“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服务期满2年，考核合格，报考区属事业单位加5分。
5	集美区教育局	杨醇	女	1994.04	小学体育	退役运动员	7	厦门市退役优秀运动员，获得福建省第十四届运动会女子柔道48KG级第一名，加7分
6	集美区教育局	吴志铨	男	1996.04	小学体育	退役士兵	6	1. 全日制普通教育大专以上学历学生在校期间应征入伍且退役后继续完成学业的，毕业后加5分； 2. 获得优秀士兵荣誉称号1次，另加1分。
7	集美区教育局	梁仁杰	男	1996.02	小学体育	退役士兵	6	1. 全日制普通教育大专以上学历学生在校期间应征入伍且退役后继续完成学业的，毕业后加5分； 2. 获得优秀士兵荣誉称号1次，另加1分。